

证券代码： 300033

证券简称：同花顺

公告编号：2014-025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同花顺”）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于 2014 年 7 月 9 日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现将协议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协议风险提示

1. 协议生效条件：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时生效；
2. 协议履行期限：自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
3. 本协议的履行，存在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所造成的风险；
4. 本协议只是框架性规定，具体合作事项仍需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共同协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 本协议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合作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力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东吴证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加强金融与信息技术产业的紧密合作，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推动双方各项业务发展，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在政策法规允许的框架内，开展业务合作。经过友好协商，双方达成如下战略合作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一）合作原则

双方长期以来为资本市场合作伙伴，承诺充分利用各自的资源优势和专业优势，通过紧密合作，建立全面战略合作关系，为双方业务发展提供支持，实现互惠互利。

双方的合作应当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二）工作机制

1. 双方共同建立畅通的协同工作机制，形成高管人员、业务部门、经办人员等多层次的沟通协调渠道，共同推动业务发展，促进合作共赢。

2. 双方工作小组应定期针对监管政策、市场变化、客户需求、产品与业务创新等进行沟通研讨，确定业务实施方案，提高合作成效。

（三）合作主要内容

1. 互联网渠道模块

（1）双方在各自移动互联网平台和互联网平台，共同推广双方的金融服务，内容包括双方旗下的各类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以及各类资产证券化产品，共同打造网上金融超市，并实现各类金融产品的在线销售；

（2）双方将利用各自资源，深度合作在线开户及高端用户的开发；

（3）双方将就各自在客户、投行、投资、研究和数据等方面的优势进行互补，合作打造社区投资平台，为投资者提供跨市场、跨品种的资本市场数据查询、资讯订阅和互动交流服务，第一期将覆盖 A 股和港股。

2. 大数据服务模块

（1）双方就综合互联网金融服务的平台建设、内容推广及功能推送等数据信息服务展开深度合作，其中包括：

①双方将就量化投研体系进行深度合作，共同开发服务于高端客户；

②双方充分利用各自在互联网平台、客户资源等方面的优势，在客户账户、支付功能等方面开展合作；

③同花顺为东吴证券量身定制手机 App 软件客户端，并向其客户定时推送相关投资理财资讯服务；并积极拓展在线开户、在线交易、在线客服等功能；

④同花顺为东吴证券完成内外系统的优化与定制，包括行情交易系统、财富管理系统、资产管理模块等；

(2) 同花顺将就全市场的金融资讯进行筛选，通过客户的使用习惯对相应的产品进行推送；同时，对差异化的客户需求，东吴证券将进行量身定制金融产品服务。

3. 互联网信用平台模块

双方将借鉴 P2P 平台的成功经验，对互联网客户进行快速融资融券的对接；同时，同花顺将对互联网客户的信用进行评级，包括但不限于其现金资产等，用于对于另类客户进行另类金融服务；双方将参考众筹平台方式，就东吴证券的投资银行业务客户资源，建立项目管理系统，对于中小企业的融资，广泛利用互联网平台，形成中小企业融资人与互联网投资者的有效纽带；双方将利用各自的合作高校及其他学术资源，进行投资理论线上化，定期推送给高端客户使用。

四、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东吴证券在互联网渠道、大数据服务和互联网信用平台等多领域建立紧密战略合作，将实现双方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有利于公司探索和拓展互联网金融业务，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如顺利实施，将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竞争力，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五、其他说明

本合作协议为双方合作意向和原则的框架性陈述，具体的合作事宜、合作方式与推进机制等事项需进一步商谈，双方就以上各事项的最终协议将以双方后续商谈结果以及由此形成的单独签订订单或其他具体协议为准。

公司将视合作事项进展情况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核新同花顺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九日